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
2017-2018

學校通告(第 40 號)

學校修業旅行

敬啟者：本校訂於 2017 年 10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舉行修業旅行。有關安排如下：

級別	旅行地點	集合時間 (上午)	集合地點	解散時間 (下午)	解散地點	車費(港幣)
中一	麥理浩夫人度假村	8:30	各班課室	約4:30	學校	\$70 (包括午膳費用\$30)
中二	大棠郊野公園	8:30	各班課室	約4:30	學校	\$35
中三	大美督	8:30	各班課室	約4:30	學校	\$40
中四	北潭涌郊野公園	8:30	各班課室	約4:30	學校	\$40
中五	清水灣郊野公園	8:30	各班課室	約4:30	學校	\$40
中六甲	黃金海岸	9:00	黃金海岸	4:00	黃金海岸	自備車費
中六乙	蝴蝶灣公園	8:45	港鐵荃灣站	4:00	蝴蝶灣公園	
中六丙	嘉道理農場暨植物園	9:00	港鐵錦上路站	4:30	嘉道理農場暨植物園	
中六丁	蝴蝶灣公園	8:45	港鐵荃灣站	4:00	蝴蝶灣公園	
中六戊	赤柱	9:00	中環交易廣場巴士總站	3:30	赤柱	

特此通知。請於9月29日或之前簽覆電子回條。

1. 車費將於學生eClass的“電子賬戶”內扣除，家長毋須再次入賬；
2. 若 貴子弟參加旅行而須攜帶手提電話，請於回條填寫學生的手提電話號碼；
3. 參加旅行的學生須準時到達指定地點集合，按老師指示出發；
4. 不參加者須於當天上午8時30分到G10室報到，並須參加特別課程(午膳時間為下午12時30分至2時，放學時間為下午3時30分)。無故缺席者，作曠課論；
5. 此活動屬於賽馬會全方位學習活動津貼資助範疇；
6. 若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24966000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謝潤明

2017年9月26日

條 (學校修業旅行通知書)】

☞ 請於9月29日前將回條及車費，交給班主任，再轉交校務處。☜

逕覆者：本人為 中_____班 學生_____ () 之家長，已知悉學校修業旅行通知書內之各項事宜，並作答覆如下：

- * 本人同意小兒/小女參加學校修業旅行，請於敝子弟eClass電子賬戶內扣除上述費用。
- * 小兒/小女欲申請於修業旅行日攜帶手提電話。電話號碼：_____。
- * 小兒/小女未能參加學校修業旅行，原因：_____。

此覆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2016年9月 日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
2017-2018 學校旅行學生備忘

一. 惡劣天氣安排

1. 跟據教育局戶外活動指引，如天文台已懸掛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校方應立即取消所有戶外活動。若旅行當日早上 6 時 15 分前天文台已發出熱帶氣旋警告信號(一號或以上警告信號)，或空氣質數健康指數逾 10+，學校旅行將會取消。除教育局宣佈停課外，所有同學應穿著整齊校服，照常回校上課(按 DAY F 時間表上課)，當日放學時間為下午 12 時 40 分。
2. 旅行途中，如空氣質數健康指數逾 10+，以學生安全為重，同學應避免任何體力消耗的活動。如空氣質數健康指數介乎 7 至 10 之間，同學亦應盡量減少體力消耗活動。
3. 同學應留意學校電郵，以了解最新之活動安排。

二. 旅行前準備

1. 學生必須穿著學校活動服參加學校旅行，中五及中六學生可穿著班衫，以便教職員識別其身份。
2. 中一至中五學生須於 8 時 30 分前回校，中六學生須準時到達指定地點集合，無故缺席者作曠課處理。
3. 學生如因遲到而未能跟隨大隊出發，必須立即回校參加特別課程。
4. 學生須攜帶充足的糧食及食水。
5. 出發前，留意天氣預告。如天氣寒冷，學生可穿著校方指定的外套及帶備太陽眼鏡、太陽帽及雨具等。

三. 其他注意事項

1. 為減少被蚊蟲叮咬，學生盡量避免長時間逗留在樹蔭、草叢及隱蔽地方。學生可穿長袖衣服，並帶備防蚊用品。
2. 上落車時，學生應小心檢查個人財物，並必須留意交通情況，切勿在車前或車後橫過馬路。
3. 學生必須保持良好紀律，服從老師指示，不得擅自離隊，進行各項活動前須先得班主任同意，並注意安全。
4. 學生不得進行以下活動：游泳、放風箏、嬉水、靠近石灘、騎單車、踏滑板、滾軸溜冰及一切危險或帶有賭博性質活動。
5. 學生於進行活動時須注意言行，避免影響其他在場人士。
6. 學生必須遵守活動地點的一切守則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7. 若發生意外，學生須保持冷靜，並立即向教職員求助。
8. 學生須留意旅遊車的車牌號碼，也須注意回程時間。回程時，學生須提早 15 分鐘到達集合地點。所有學生不得中途下車。
9. 除特別聲明外，所有學校校規均適用於學校旅行日。
10. 旅行解散後，學生應盡早回家，切勿在學校逗留或在街上流連。